

目 录

一、关于主营业务及业绩·····	第 1—22 页
二、关于合盛农业·····	第 22—29 页
三、关于货币资金和借款·····	第 30—34 页
四、关于存货·····	第 34—43 页
五、关于往来款项·····	第 43—50 页
六、关于在建工程·····	第 50—55 页

问询函专项说明

天健函〔2025〕8-86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由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或公司）转来的《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5〕第 0928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奉悉。我们已对监管工作函中需要我们说明的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说明如下。

本说明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金橡	指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龙橡	指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云南海胶	指	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R1	指	R1 International Pte.Ltd，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合盛农业	指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说明中，如无特别指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关于主营业务及业绩

年报显示，公司主营橡胶种植、加工和贸易等业务，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96.73 亿元，同比增长 31.80%，实现归母净利润 1.03 亿元，同比下降 65.20%，扣非净利润-5.81 亿元，长期处于扣非亏损状态。分行业看，公司未按主营业务披露细分行业信息，仅披露农业行业收入 485.77 亿元。分地区看，境内收入 296.68 亿元，同比增长 58.46%，毛利率 1.89%，境外收入 189.09 亿元，与去年同期持平，毛利率 4.68%。此外，前期年报回函显示，公司存在客户和供应商重合或属同一控制的情形，且贸易业务收入确认分别采用了总额法和净额法。

请公司补充披露：（1）按橡胶种植、橡胶初加工、橡胶深加工、橡胶贸易等类别细分的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按橡胶产品的具体类型细分的主营业务分

产品情况，并结合公司产品类型、价格及销售区域等说明境内外收入增长情况和毛利率水平存在差异的原因；（2）业务开展涉及主要经营主体情况，包括公司持股比例、设立或取得时间、经营区域、产品类型，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以及报告期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及同比变化情况，并结合报表合并范围近年内部交易情况，说明母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经营安排；（3）客户、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近两年境内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名称、成立时间、与公司关联关系、合作年限、主要交易产品、数量和金额、期末往来款余额及期后发货情况，并说明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及原因，是否存在供应商、客户重合或互为关联方的情况及合理性；（4）结合橡胶贸易业务模式、商品采购及销售定价方式、货物流转情况、向客户转让产品前的控制权情况、客户是否是经销商或贸易商情况，说明橡胶贸易业务所采取核算方式、具体依据及其对应收入、毛利润、净利润金额和占比，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5）结合原料采购价格、产品销售价格、产业链位置、行业竞争环境、资产减值损失、营业外收入及非经常性损益的认定、各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量化分析报告期收入增加但归母净利润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导致公司扣非净利润长期亏损的具体影响因素及其持续性，以及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对应扭亏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针对境外收入及主要资产执行的具体审计程序。（监管工作函第1条）

（一）按橡胶种植、橡胶初加工、橡胶深加工、橡胶贸易等类别细分的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按橡胶产品的具体类型细分的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并结合公司产品类型、价格及销售区域等说明境内外收入增长情况和毛利率水平存在差异的原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类 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橡胶贸易	3,632,170.83	3,542,734.54	2,775,886.87	2,708,644.24
橡胶初加工	1,588,305.93	1,523,581.07	1,088,824.15	1,058,210.81
橡胶种植	184,756.28	201,895.31	153,147.56	195,150.99

类 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橡胶深加工	80,344.77	76,977.35	56,519.56	51,000.30
橡胶木加工	25,158.12	25,350.79	3,750.27	6,145.19
原木销售	8,810.46	4,613.16	8,641.86	3,421.07
仓储物流及其他	43.40	3.62	33,707.26	29,680.18
减：内部交易	661,893.35	661,933.27	393,101.99	392,166.87
小 计	4,857,696.44	4,713,222.57	3,727,375.54	3,660,085.91

2. 橡胶产品的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类 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橡胶产品	4,833,518.25	4,693,033.88	3,720,046.03	3,655,515.79
其中：国外橡胶制品	1,926,820.03	1,854,735.91	1,855,126.70	1,784,879.21
其中：国产轮胎胶	2,715,469.57	2,651,371.97	1,412,336.31	1,394,321.21
其中：国产全乳胶	401,781.54	382,935.27	466,352.21	457,722.48
其中：国产浓缩乳胶	194,574.43	187,716.03	116,634.77	114,454.43
其中：其他初加工产品	19,158.11	25,675.46	14,261.04	15,477.73
其中：乳胶丝	39,987.80	38,757.55	35,018.10	31,488.48
其中：发泡制品	38,913.05	38,080.97	21,501.46	19,511.82
橡胶木材	24,178.19	20,188.69	7,329.51	4,570.12
小 计	4,857,696.44	4,713,222.57	3,727,375.54	3,660,085.91

注：上述细分产品数据含对内销售。其他初加工产品主要包括胶清胶、等外胶、废水胶等

3. 境内外收入情况不同的原因

2024 年度，境内收入 296.68 亿元，同比增长 58.46%，毛利率 1.89%；境外收入 189.09 亿元，与去年同期持平，毛利率 4.68%，具体情况如下：

地区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国内	2,966,804.51	2,910,846.11	1.89%	1,872,248.83	1,875,206.70	-0.16%

国外	1,890,891.93	1,802,376.46	4.68%	1,855,126.71	1,784,879.21	3.79%
小计	4,857,696.44	4,713,222.57	2.97%	3,727,375.54	3,660,085.91	1.81%

如上表所述，国内地区销售规模及其增速较国外地区高，毛利率较国外地区低，主要原因系：

(1) 国内地区销售规模及其增速均高于国外地区的原因：1) 天然橡胶广泛应用于多个行业，近年来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稳步增长，国内对天然橡胶的需求也随之逐年增长。根据 ANRPC 发布的《天然橡胶市场分析与展望 2025 年第 1 期》，2024 年中国天然橡胶消费量约 721.6 万吨，同比增长 3.3%，约占全球消费总量的 46.7%。中国在成为全球天然橡胶消费大国的同时，受制于地理区位、自然气候等原因，宜胶区的种植格局和种植习惯已基本形成，改扩种橡胶树的面积非常有限，供应量难以同步增长，目前自给率仅 12% 左右，剩余约 88%（约 630 万吨）需要从海外进口，因此处于产业链中游的贸易环节在产业链中起到了蓄水池的作用，贸易体量大且交易频繁。在此背景下，上海、青岛等几个大宗物流集散地成为了橡胶的主要交易地，且交易特别活跃。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集天然橡胶科研、种植、加工、贸易一体化的跨国企业集团，凭借规模优势、资源优势、产品品牌优势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优势地位，不断提升市场开拓能力，扩大销售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在满足国内持续增长的天然橡胶需求的同时，也获取相应销售利润。2) 公司海外销售业务主要由位于新加坡的子公司合盛农业及 R1 负责，其业务布局充分依托子公司的加工产能与新加坡的地理贸易优势展开（新加坡紧邻泰国、印尼、马来西亚等天然橡胶主产区），便于快速整合资源；同时，国际轮胎生产企业多通过新加坡市场进行即时交易采购，中间商的贸易分销占比相对偏低，形成了以终端直供为主的业务形态。此外，公司海外业务客户集中于国际轮胎企业，其总体采购需求增速不及国内市场。因此，公司海外营业收入的增速低于国内市场。

(2) 国内外销售毛利差异的原因：1) 产品溢价：欧盟市场对符合 EUDR 标准的橡胶产品需求旺盛，且愿意支付更高价格，提升了国际销售业务的毛利率；而国内尚未强制实施类似法规，因此国内销售仍以传统产品为主，毛利率相对较低。此外，国外销售品种中，直接销售给轮胎制造企业的轮胎胶占比较高，产品溢价高；公司位于欧美的销售中心主要销售浓缩乳胶，公司自建储罐为分销提供便利，可实现产品直接运送至客户，销售毛利率高于中国区。2) 市场竞争差异：国内

市场竞争更为激烈，进而影响毛利率水平。3) 成本因素：国内天然橡胶原材料生产成本相对国外地区高，增加了主营业务成本，降低了毛利率。

(二) 业务开展涉及主要经营主体情况，包括公司持股比例、设立或取得时间、经营区域、产品类型，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以及报告期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及同比变化情况，并结合报表合并范围近年内部交易情况，说明母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经营安排

1. 业务开展涉及主要经营主体情况

名 称	持股 比例 (%)	设立或取得 时间	经营 区域	产品类型	总资产	净资产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05 年 3 月	全国	橡胶种植、 橡胶木材	2,698,302.49	1,200,809.43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 金橡有限公司	100.00	2009 年 3 月	全国	橡 胶 初 加 工	178,413.02	50,943.55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 公司	100.00	2009 年 7 月	全国	橡胶贸易	132,550.38	28,574.73
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 公司	100.00	2011 年 3 月	全国	橡 胶 初 加 工、贸易	62,137.47	41,791.05
R1 International Pte.Ltd.	93.66	2019 年 5 月	全球	橡胶贸易	195,305.78	53,139.45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68.10	2023 年 2 月	全球	橡胶种植、 加工、贸易	1,443,035.87	326,787.13
江苏爱德福乳胶制品有 限公司	80.00	2019 年 8 月	全国	橡 胶 深 加 工	23,594.55	9,003.77
海南经纬乳胶丝有限责 任公司	100.00	2008 年 12 月	全国	橡 胶 深 加 工	36,213.94	29,712.33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75.00	2007 年 12 月	全国	橡 胶 木 加 工	12,824.04	1,758.76

(续上表)

名 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毛利率
海南天然橡胶产 业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99,314.16	31,766.97	3.98%	158,646.39	101,839.80	-8.58%
海南天然橡胶产 业集团金橡有限 公司	231,886.12	-1,134.11	2.55%	183,271.58	-5,133.01	0.40%
上海龙橡国际贸 易有限公司	863,542.90	5,210.64	1.71%	634,848.84	-512.76	0.93%
云南海胶橡胶产 业有限公司	307,263.38	1,203.48	2.16%	230,479.16	-271.81	1.72%
R1 International Pte.Ltd.	1,011,595.12	1,090.47	2.25%	877,386.21	26.22	2.23%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2,689,953.28	-46,773.69	3.86%	1,927,617.13	-51,747.83	3.23%
江苏爱德福乳胶 制品有限公司	20,027.76	-5,657.41	4.15%	21,501.46	-3,995.40	9.23%

名 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毛利率
海南经纬乳胶丝有限责任公司	16,910.70	-781.09	5.53%	35,260.38	862.40	5.92%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50.37	97.82	12.00%	3,157.03	-5,107.60	-70.44%

(续上表)

名 称	变动			毛利率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毛利率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667.77	-70,072.83	12.56%	实施土地分类管理措施,加大胶园林下土地短期租赁力度,推进土地规范化管理,土地租金收入有所增长;同时,橡胶价格回暖、降本增效工作等因素,毛利率实现增长。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48,614.54	3,998.90	2.15%	实施全岛收购、统一调配的竞争战略,加大对橡胶原料采购成本的管控力度。同时,开展降本增效工作,净利润有所增长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8,694.06	5,723.40	0.78%	与上年基本持平
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	76,784.22	1,475.29	0.44%	与上年基本持平
R1 International Pte.Ltd.	134,208.91	1,064.25	0.02%	与上年基本持平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762,336.15	4,974.14	0.63%	与上年基本持平
江苏爱德福乳胶制品有限公司	-1,473.70	-1,662.01	-5.08%	浓缩乳胶原料价格上涨拉高生产成本。同时,床垫等寝具终端消费市场低迷,价格战竞争激烈,产品毛利率下降
海南经纬乳胶丝有限责任公司	-18,349.68	-1,643.49	-0.39%	与上年基本持平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593.34	5,205.42	82.44%	优化业务模式,采伐、加工和管理销售服务费等收入占比提高,提升了整体毛利率

2. 母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经营安排

2024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部交易业务的主要情况为:

销售方名称	购买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交易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橡胶原料销售	148,902.22	131,903.99
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橡胶产品销售	90,251.55	83,577.12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橡胶产品销售	58,017.58	83,020.51

销售方名称	购买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交易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橡胶产品销售	23,409.09	9,947.64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海南中橡科技有限公司	橡胶产品销售	20,806.07	50.05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R1 International Pte.Ltd.	橡胶产品销售	21,145.52	774.24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橡胶产品销售	18,788.68	123.01
R1 International Pte.Ltd.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橡胶产品销售	16,760.14	3,201.69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橡胶产品销售	13,033.88	5,120.44
小 计			411,114.73	317,718.69

如上表所述，主要内部交易情况包括母公司与金橡公司之间的橡胶原料购销，云南海胶与上海龙橡之间的橡胶产品购销、金橡公司与上海龙橡之间的橡胶产品购销等，其中：（1）母公司与金橡公司之间的胶水原料购销业务安排系：母公司各基地分公司负责橡胶种植及割胶，金橡加工厂负责胶水原料的加工，基于此安排，母公司各基地分公司产出的胶水全部销售给金橡加工厂；（2）云南海胶与上海龙橡、金橡公司与上海龙橡之间的橡胶产品购销系：为强化销售集中管理，海南橡胶将上海龙橡定位为国内主要橡胶销售平台。因此，主要产胶地所属子公司云南海胶和金橡公司生产的橡胶产品按照市场价格优先销售至上海龙橡，再由其统一对外销售。根据合同约定，上海龙橡内部采购的橡胶产品一般采取在加工厂自有仓库或港口自提、在期货交割库或其他外部第三方仓库交货等方式取得货物所有权。（3）中橡科技为公司内部的科研项目开发平台，主要承担集团橡胶新产品的研发任务。在研发过程中，需向金橡公司采购橡胶产品作为研发原料。2024 年双方交易金额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研发项目已进入中试阶段，对原料的需求量上升；同时公司对中橡科技职能进行调整，中橡科技采购原材料用于生产乳胶丝等深加工产品。（4）R1 和合盛农业基于自身资源配置、客户需求及经营策略等，在全球范围内开展采销业务，在公司收购合盛农业前双方已持续多年开展业务。R1 始终以销售订单需求为导向，在全球范围内开展橡胶产品采购，无论是内部采购渠道还是外部采购渠道，R1 在同等情况下优先选择价格更具优势的产

品。因此，当合盛农业的产品在价格方面展现出竞争力时，R1 公司会优先向其采购。合盛农业作为集天然橡胶种植、加工、贸易一体化的企业集团，其下属贸易公司开展采购业务时也基于同样商业逻辑，在 R1 销售价格展现出竞争力时选择向 R1 采购。综上，R1 与合盛农业内部交易增加，是双方基于市场原则和自身经营需求做出的合理选择，符合正常的商业逻辑。

综上，海南橡胶集团母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经营安排主要系企业生产和销售职能集中管理的战略安排，具有合理性。

（三）客户、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近两年境内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名称、成立时间、与公司关联关系、合作年限、主要交易产品、数量和金额、期末往来款余额及期后发货情况，并说明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及原因，是否存在供应商、客户重合或互为关联方的情况及合理性

1. 境内客户和供应商情况

（1）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截至 2025 年 5 月发货情况
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1997 年 11 月	无	5	进口混合胶、国产标胶、国产全乳胶	77,866.18	101,847.43	应收账款	1,533.36	43,783.90
山能（青岛）智慧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无	3	泰国标胶、丁苯橡胶	58,464.00	72,964.08	应收账款	7,397.35	26,037.05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994 年 6 月	无	4	泰国标胶、印尼标胶	52,267.60	67,647.78	应收账款	4,504.57	18,407.43
上海领程贸易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无	1	进口混合胶、国产全乳胶	43,383.20	55,480.69	应收账款		5,091.18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12 月	无	6	进口混合胶、国产标胶	37,697.60	47,779.82	应收账款	4,425.69	15,933.89
小 计					269,678.58	345,719.80			109,253.45

2)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上海云象实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无	4	进口混合胶	57,052.80	55,034.69	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上海期货交易所	1995 年 12 月	无	5	国产全乳胶、全乳胶	45,090.00	53,875.14	应收账款	
宁波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无	4	全乳胶、进口混合胶	43,249.60	51,575.69	应收账款	
山能（青岛）智慧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无	3	进口混合胶	43,150.80	42,751.97	应收账款	1,695.74
物产化工（浙江自贸区）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无	3	进口混合胶、国产烟片胶	38,965.50	40,362.82	合同负债	41.90
小 计					227,508.70	243,600.31		

由上可见，本期主要客户变化情况为：向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领程贸易有限公司和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增加，其成为前五大客户。其中：1) 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销售金额 10.18 亿元，较 2023 年度销售金额 3.28 亿元增加 6.90 亿元；2) 上海领程贸易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销售金额 5.55 亿元，2023 年度未与该公司发生交易；3)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销售金额 6.76 亿元，较 2023 年度销售金额 1.38 亿元增加 5.38 亿元；4)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销售金额 4.78 亿元，较 2023 年度销售金额 3.76 亿元增加 1.02 亿元。

(2)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截至 2025 年 5 月收货情况
山能（青岛）智慧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无	3	进口混合胶、泰国标胶、丁苯橡胶	59,270.40	73,622.25	应付账款	3,451.06	35,909.21
四川川橡通力贸易有限公司	1997 年 10 月	无	1	进口混合胶、国产轮胎胶	56,019.08	67,645.98	应付账款		26,279.54
顺鑫（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无	3	进口混合胶、国产全乳胶、泰国标胶、丁苯橡胶	53,332.33	66,090.41	应付账款		14,801.14
中泰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995 年 6 月	无	5	泰国标胶、印尼标胶	42,436.80	54,192.70	应付账款		2,156.13
华东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无	3	进口混合胶、国产全乳胶	33,889.60	43,002.47	应付账款		13,786.25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截至 2025 年 5 月收货情况
小 计					244,948.21	304,553.81			92,932.27

2)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5 年 12 月	无	4	进口混合胶	49,576.00	51,053.43	应付账款	
上海期货交易所	1999 年 12 月	无	7	全乳胶	34,140.00	42,783.68	预付款项	445.29
顺鑫（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无	2	进口混合胶	33,206.70	33,809.33	应付账款	
上海云象实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无	8	进口混合胶	32,457.60	31,536.13	应付账款	
山能（青岛）智慧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无	3	进口混合胶	31,651.20	31,428.05	应付账款	215.94
小 计					181,031.50	190,610.62		

由上可见，本期主要供应商变化情况为：从四川川橡通力贸易有限公司、中泰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和华东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增加，其成为前五大供应商。其中：1) 四川川橡通力贸易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采购金额 6.76 亿元，2023 年度未与该公司发生交易；2) 中泰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采购金额 5.42 亿元，较 2023 年度采购金额 1.49 亿元增加 3.93 亿元；3) 华东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采购金额 4.30 亿元，较 2023 年度采购金额 0.47 亿元增加 3.83 亿元。

(3) 前 5 大客户和供应商变化原因

天然橡胶广泛应用于多个行业，近年来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稳步增长，国内对天然橡胶的需求也随之逐年增长，受制于地理区位、自然气候等原因，我国宜胶区的种植格局和种植习惯已基本形成，改扩种橡胶树的面积非常有限，供应量难以同步增长，目前自给率仅 12% 左右，剩余约 88%（约 630 万吨）需要从海外进口，因此处于产业链中游的贸易环节在产业链中起到了蓄水池的作用，贸易体量大且交易频繁。

2024 年国内外天然橡胶期货价格均呈现震荡后大幅上涨格局，价格中枢整体上移。至 2024 年 10 月中旬，由于国内外主产区受极端天气扰动，产出不及预

期，胶价上涨创阶段性新高。受此影响，橡胶现货市场交易更加活跃。

由于天然橡胶属于初级农产品，市场贸易主流品种相对集中且流通性强；另外，由于同属贸易公司，基于对市场价格变化趋势的判断进行交易决策而出现彼此都有采销需求的情形，实际业务中往往互为客户及供应商。同时，优质企业间交易规模的变化往往与双方对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化趋势的不同判断有关。

此外，公司大力推动销售业务向终端市场倾斜，积极开拓终端客户资源，不断优化终端业务的产品与服务。这一系列举措成效显著，2024 年有三家轮胎终端进入公司境内前五大客户。

2024 年新增前五大客户的情况如下：

- 1) 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1997 年成立，注册资本 484,000 万元，实际控制人为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营轮胎制造与销售。
- 2)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994 年成立，注册资本 146,350.27 万元，控股股东玲珑集团有限公司，主营轮胎制造与销售。
- 3) 上海领程贸易有限公司 2010 年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营大宗商品贸易。
- 4)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成立，注册资本 72,945.08 万元，控股股东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主营轮胎制造与销售。

2024 年新增前五大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 1) 四川川橡通力贸易有限公司 1997 年成立，注册资本 1,123.37 万元，实控人为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营橡胶贸易、轮胎销售等。
- 2) 中泰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995 年成立，注册资本 100,190 万元，实控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期货经纪公司。
- 3) 华东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007 年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主营大宗商品贸易。

2. 境外客户和供应商情况

(1) 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截至 2025 年 5 月发货情况
客户 1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126,832.08	165,093.60	应收账款	5,730.58	99,146.32

客户 2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112,993.25	145,314.17	应收账款	17,735.34	41,690.94
客户 3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42,018.48	51,851.73	应收账款	3.48	26,774.14
客户 4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38,353.18	48,430.51	应收账款	5,210.47	14,385.74
客户 5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35,918.48	43,728.64	应收账款	2,048.02	15,614.75
小 计				356,115.47	454,418.65			197,611.89

2)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客户 6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75,756.64	78,927.95	应收账款	4,081.06
客户 7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58,065.48	70,482.18	应收账款	468.85
客户 8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61,105.79	64,589.13	应收账款	2,755.03
客户 2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55,705.64	58,881.14	应收账款	8,421.91
客户 9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55,192.22	58,338.45	应收账款	877.12
小 计				305,825.77	331,218.84		

由上可见，本期主要客户变化情况为：向客户 3、4、5 的销售金额增加，其成为前五大客户。其中：1) 客户 3 的 2024 年度销售金额 5.19 亿元，较 2023 年度销售金额 4.25 亿元增加 0.94 亿元；2) 客户 4 的 2024 年度销售金额 4.84 亿元，较 2023 年度销售金额 2.36 亿元增加 2.48 亿元；3) 客户 5 的 2024 年度销售金额 4.37 亿元，较 2023 年度销售金额 3.99 亿元增加 0.38 亿元。

(2)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截至 2025 年 5 月收货情况
供应商 1	控股子公司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56,787.36	70,878.77	应付账款	5,534.46	22,752.29
供应商 2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47,093.76	56,777.09	应付账款	2,756.01	37,360.25
供应商 3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43,971.94	54,083.32	应付账款	1,159.09	15,435.62
供应商 4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41,698.44	51,050.96	应付账款	2,135.08	16,074.76
供应商 5	无	3 年以下	橡胶原料	59,869.10	41,578.35	应付账款		27,701.91
小 计				249,420.60	274,368.49			119,324.83

3)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供应商 1	控股子公司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58,679.04	56,904.87	应付账款	3,510.79
供应商 6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55,251.95	54,508.15	应付账款	2,150.89
供应商 2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39,372.48	38,490.19	应付账款	575.11
供应商 7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29,471.40	27,036.10	应付账款	2,799.37
供应商 4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23,486.40	22,154.63	应付账款	297.21
小 计				206,261.27	199,093.94		

由上可见，本期主要供应商变化情况为：从供应商 3 和供应商 5 的采购金额增加，其成为前五大供应商。其中：1) 供应商 3 的 2024 年度采购金额 5.41 亿元，较 2023 年度采购金额 3.04 亿元增加 2.37 亿元；2) 供应商 5 的 2024 年度采购金额 4.16 亿元，2023 年度未与该公司发生交易。

(3) 境外前 5 大客户和供应商变化原因

2024 年新增前五大客户为客户 3、4、5，均为轮胎制造企业。

2024 年新增前五大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 1) 供应商 5 是橡胶和塑料初级形态产品的批发贸易。
- 2) 供应商 3 是全球领先的天然橡胶生产商之一。

如前所述，从股东背景、业务规模等看，新增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均为资质良好企业，本期交易金额增加是双方对市场需求及品种间价格变化趋势的判断导致。

3. 是否存在供应商、客户重合或互为关联方的情况及合理性

存在客户与供应商重合或属同一控制关联关系的情况，主要存在于橡胶贸易环节，该情况的存在符合行业特征，具有合理性。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天然橡胶消费市场，ANRPC 统计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天然橡胶消费量约为 721.6 万吨，约占全球消费总量的 46.7%，而国内产量仅占消费量的 12%左右，天然橡胶严重依赖进口。公司作为国家天然橡胶战略资源安全的承载者，除从事天然橡胶种植、加工外，还广泛参与天然橡胶贸易业务，提升竞争力，以保障在供应链受到干扰时，能够维持正常的生产和销售，保障战略物资安全。另一方面，公司致力于成为天然橡胶供应链的优秀管理者，根据下游轮胎厂和其他制品企业客户需求组织资源，发挥贸易储水池作用，提高产业链价值。

天然橡胶系大宗交易市场的重要标的之一，具备成熟、活跃的交易市场，大

量公司参与其中，其中既包括公司、广垦、云垦等有橡胶产业支撑的公司，也包括四川海大、浙江杭实、物产中大等大型贸易企业，各交易主体基于资源优势互补的需要、交易策略差异化及采销节奏不同步而进行采销，互有买卖，同时拥有供应商和客户双重身份。此外，上海期货交易所除通过其会员单位（期货公司）提供天然橡胶期货合约品种交割服务外，还提供天然橡胶现货交易平台，利用其信誉居间撮合交易，也成为各现货交易者的交易对手。

公司存在与同一控制下多个主体互有采购和销售的情形，但与这些主体间每笔采购、销售均为独立业务，标的物无交叉，一般不存在将同一批货物从某主体采购后再销售给该主体或其关联企业的情况（偶发非刻意设计的业务已按照净额法确认）。

报告期内，采购及销售重合的前五大客商组情况如下：

(1) 2024 年度

序号	公司系列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说明
1	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186,056.36	99,015.84	包括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凯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四川川橡通力贸易有限公司
2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722.18	52,114.29	包括浙江杭实善成实业有限公司、浙江杭实化工有限公司、杭实国贸投资（杭州）有限公司
3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639.78	54,291.67	包括 WUCHAN ZHONGDA UTECH SINGAPORE PTE.LTD.、青岛赛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物产化工（浙江自贸区）有限公司、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物产中大欧泰新加坡有限公司、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物产中大资本管理（浙江）有限公司、浙江物产森华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物产永利实业有限公司、浙江物产中扬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物产中大（海南）发展有限公司、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和物产中大嘉悦（浙江）能源有限公司
4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7,676.82	43,663.31	包括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	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7,519.27	75,100.67	包括海南云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青岛云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云象实业有限公司
小 计		501,614.41	324,185.78	

(2) 2023 年度

序号	公司系列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说明
1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2,785.05	112,976.82	同 2024 年度
2	云南天然橡胶产业	86,892.63	139,234.69	同 2024 年度

序号	公司系列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说明
	集团有限公司			
3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061.07	58,890.45	同 2024 年度
4	上期所交易平台	53,875.14	56,608.45	为在上海期货交易所现货仓单交易平台上完成的采购交易，该平台为上期所提供现货仓单买卖的居间服务平台，为撮合上下游交易提供便利，按上期所规定，在该平台上的交易，交易对手方均为上期所
5	宁波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51,575.69	9,934.43	包括宁波能源实业有限公司、舟山宁能能源有限公司
小 计		384,189.58	377,644.84	

综上，公司存在客户与供应商重合或属同一控制，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符合行业特征。

（四）结合橡胶贸易业务模式、商品采购及销售定价方式、货物流转情况、向客户转让产品前的控制权情况、客户是否是经销商或贸易商情况，说明橡胶贸易业务所采取核算方式、具体依据及其对应收入、毛利润、净利润金额和占比，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1. 橡胶贸易业务开展方式

采购模式为：公司贸易板块子公司的橡胶产品采购主要来自公司自有加工厂和外部贸易商。自有加工厂生产的橡胶产品大部分出售给公司下属贸易公司，采用市场价格或成本加成模式定价。同时，贸易板块子公司基于年度经营计划、库存储备需求、与客户的长期合同情况、对橡胶产品市场价格的预判等因素确定贸易业务规模及存货备货策略，制定采购计划从公开市场上采购备货，采购定价系根据交易对手的市场报价，由公司根据采购计划自主决定是否下单采购。存货主要存放于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第三方仓库或期货交易所指定的期货交割仓库。

销售模式主要分成以下三种：

（1）现货交易：交易双方签订销售合同，明确约定品名、数量、价格、交货时间及地点、交货方式、付款方式及期限等信息。销售价格确定，系公司参考合同签订时期货交易所天然橡胶合约价格，结合相关品种市场报价、以及相应品种的市场供需状况、仓储、运输等因素独立判断确定，采购方根据公司的报价，自愿磋商达成交易。现货交易的交货方式包括运至客户工厂交货、由客户在指定仓库或港口自提、或在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仓库办理货权转让等。

（2）仓单交易（不含交割交易，仅适用于中国）：仓单是指在上期所规定的

产品期限内、存放于上期所指定期货交割仓库、并经上期所指定检测机构质检合格的特定品种现货，既可用于期货合约到期交割，也可在上期所仓单管理系统或仓单交易平台上进行转让交易。

(3) 交割交易：期货合约到期进行实物交割，交割结算价遵守期货交易所相关约定。其中上期所的期货交割由期货交易所会员单位（即期货公司）作为居间方，卖出和买入交割方均与期货公司进行价款、货物及发票的结算。

在上述各种交易模式下，公司均系根据自身的橡胶业务战略、资金情况、库存情况等，结合市场价格走向的判断而作出的购销决策。交易对手既包括橡胶产品终端使用者、也包括从事橡胶大宗贸易业务的贸易商，公司将持续推动销售业务向终端市场倾斜，但基于橡胶产业链的特殊性，通过大宗交易市场开展贸易业务，有利于公司确保行业地位、发挥产需错位储水池作用、助力国家天然橡胶战略资源安全，具有重要产业意义。

2. 橡胶贸易业务的核算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贸易业务的收入确认进行判断，分别采用总额法和净额法两种方法，其中对具有合理商业背景和存货控制权转移过程等的业务采用总额法，判断依据如下：

(1) 公司对客户承担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公司分别与客户和供应商单独签订合同，由公司负责将商品实物交付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就货物数量不符、质量不符、延迟交货向客户承担责任；公司将商品转让给客户之前可以控制商品，且承担控制期间的商品价格波动风险、运输保管的损失和风险。

(2) 公司承担了商品转让前存货的毁损、灭失风险，具体情况如下：①公司各业务团队在贸易商渠道中发现价格机会并发起交易，与客户或供应商签订销售或采购合同，约定在未来若干天内（一般 90 天），按约定价格交付约定数量的某规格、某品牌的橡胶。若客户自提货物，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于客户提货后转移至客户；若公司送货上门，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于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后转移至客户。因此，在存货转移至客户之前，公司库存存货的全部权利和风险均归公司所有。②公司必须在约定的地点向客户交付橡胶产品，若有质量问题客户可在合同约定的验收时间内向公司提出异议，由公司承担质量责任，而非上游供应商向客户承担上述责任。

(3) 公司拥有自主定价权，有权自主选择供应商。公司在与客户或者供应商

签订一笔销售（或采购）合同时，并不必然、必须与其他方同时签订反向交易合同，而是可以根据自己的库存和在手购销合同数量，自主选择合适的价格机会另行签订采购（或销售）合同，实现备货（或销库存）。在此过程中，公司可独立作出产品的采购或销售的选择和安排，包括供应商或客户选择、交易数量、价格、结算条款的确定等。

（4）公司承担了来自客户或供应商的信用风险。公司与客户单独结算费用，承担了客户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的风险；同时，公司自主与供应商就采购事宜签订协议，公司承担了供应商未能按照约定提交产品的风险。

（5）橡胶贸易业务的存在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首先，天然橡胶产品为战略物资，但受区位等限制国内产能有限，需要以“生产+贸易”的方式确保产供销稳定；其次，基于国内存在的大量进口需求，需要通过众多贸易商渠道和大规模资金才能完成交易；再者，天然橡胶产品规格和标准统一，使其具备成熟、活跃的交易市场，大量公司有意愿和能力参与其中。基于上述原因，公司立足产业规划及发展战略，积极从事天然橡胶贸易业务，以专业团队发现市场机会、参与交易，以期有效提升公司市场地位，促进集团产业发展。

净额法确认的情况：1）海南橡胶的产品在贸易市场流通后又被购回二次销售；2）同一批货物的交易上下游为同一公司或属同一控制关联方。在橡胶贸易市场中，此类交易属于真实交易，也符合公司的业务策略（当发现市场机会时，无需区分产品是否曾经销售过一次、也无需区分上下游是否同一方或关联方），但是鉴于此类业务并不能实现前述“有效提升海南橡胶公司市场地位，促进集团产业发展”之商业目的，与公司贸易业务的商业实质有所偏离，基于谨慎考虑，对此类业务按净额法确认收入。2024 年度，涉及收入和毛利润金额分别为 37,330.35 万元、263.27 万元，占整体的比重分别为 1.02%、0.29%。

综上所述，公司全额确认收入的业务，在贸易业务过程中实际持有相应存货的控制权，承担了存货风险和应收账款信用风险、具备自主定价权，属于合同的主要责任人，公司的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五）结合原料采购价格、产品销售价格、产业链位置、行业竞争环境、资产减值损失、营业外收入及非经常性损益的认定、各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量化分析报告期收入增加但归母净利润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导致公司扣非净利润长期亏损的具体影响因素及其持续性，以及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对应

扭亏措施

1. 收入增加但归母净利润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
营业收入	4,967,260.67	3,768,725.06	1,198,535.61
净利润	-8,569.14	11,118.78	-19,687.91
其中：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0,338.90	29,712.47	-19,373.57
（1）非经常性损益	68,418.90	126,042.11	-57,623.21
（2）扣非净利润	-58,080.00	-96,329.64	38,249.64
其中：归属少数股东净利润	-18,908.04	-18,593.70	-314.34

（1）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96.73 亿元，同比增加 119.85 亿元，增幅 31.80%。一方面系 2024 年度橡胶价格回暖，2024 年上海期货交易所天然橡胶主力合约平均价格达 1.6 万元/吨，较 2023 年增幅 24%，带动整体销售收入金额增加；另一方面系公司 2023 年 2 月起将合盛农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23 年度合并报表仅包含合盛农业 2023 年 2-12 月营业收入，2024 年合并报表包含了其全年的营业收入。

（2）归母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

公司归母净利润下降 1.94 亿元，其中非经常性损益下降 5.76 亿元、扣非净利润增加 3.82 亿元。非经常性损益下降主要系本期补偿款收入较上期减少 5.95 亿元。此外，2024 年度受台风“摩羯”影响核销资产 5.06 亿元，扣除收到的台风直接相关保险赔偿后，减少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1.86 亿元，2023 年度无此项损失；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2.32 亿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1.70 亿元，导致 2024 年度利润总额增亏 1.70 亿元。

综上，橡胶价格回暖、2023 年与 2024 年合盛农业并表期间的差异导致 2024 年营业收入增加，经营性利润增加，同时因非经常性损益下降，导致报告期收入增加但归母净利润下降。

2. 公司扣非净利润长期亏损的具体影响因素及其持续性

公司扣非净利润长期亏损的具体影响因素分析的主要情况如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
-----	---------	---------	----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0,338.90	29,712.47	-19,373.57
(1) 非经常性损益	68,418.90	126,042.11	-57,623.21
(2) 扣非净利润	-58,080.00	-96,329.64	38,249.64
其中：营业利润	-55,918.23	-106,044.72	50,126.49
其中：管理费用	156,853.17	154,930.96	1,922.21
其中：销售费用	31,458.42	23,201.36	8,257.06
其中：研发费用	3,313.46	3,568.16	-254.70
其中：财务费用	69,134.83	67,391.95	1,742.88

如上表所述，公司扣非净利润为负数的主要原因系：（1）2024 年天然橡胶全年平均价格约 1.6 万元/吨，还不能完全弥补种植端的固定成本支出，造成种植端亏损；（2）2024 年“摩羯”台风对海南岛橡胶产业造成显著冲击，导致公司橡胶减产约 2 万吨，并进一步导致橡胶初加工产品主营业务创造的边际贡献（即销售收入扣除变动成本后的增量收益）相应减少，造成了公司主营业务盈利减少。

3. 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对扭扭亏措施

针对扣非净利润为亏损的情况，公司已制定具体措施以提升盈利能力，将继续坚持“稳种植、稳产量、稳份额、稳胶农、深加工、高端化、国际化”的总体发展思路，通过持续深化改革，优化产业布局，加强产业链各环节核心竞争力建设，不断提高经营盈利能力：

（1）种植端继续打造 180 万亩省级标准化胶园，积极推进天然橡胶基地建设项目和良种良法补助项目，对有提升潜力的低产低质胶园，适度加大投资改造力度，提升自有胶园橡胶生产能力；持续深化橡胶生产管理机制改革，强化核心胶工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割胶效率和供给能力；系统谋划胶园土地资源利用管理，提升胶园综合产出效益。

（2）加工端坚持市场导向、终端客户需求导向，优化全球加工厂布局，提高产能利用率；优化基础管理和产品结构，满足高端产品需求，输出管理标准；抢抓 EUDR 实施的契机，提升产品销售毛利。

（3）深加工端密切关注主材浓乳和其他辅材市场价格变动情况，适时保质保量采购，优化生产流程，降低生产成本；持续提高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提

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4) 贸易端利用现有的销售渠道，拓展合成胶等新品种业务，适时开展与轮胎行业、农业相关大宗产品经营业务，打造新的营收增长点。

(5) 橡胶木加工业务端大力提升木材采伐和加工能力，保障橡胶木更新顺利开展，同时积极拓展国内橡胶木市场，提升市场份额，提高橡胶木利用价值，实现差异化、品牌化、市场化发展。

(6) 推进土地规范化管理，加大胶园林下土地短期租赁力度，挖掘土地资源潜力；大力开展降本增效，加强内部精细化管理，压缩管理费用和生产成本；持续做好亏损企业治理及“两非”“两资”清理，开展僵尸企业、亏损企业清理注销和存量资产盘活等工作。

(六) 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了解公司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公司主营业务涉及的行业和产品情况、境内外收入和毛利率变动情况以及变动原因；

3. 了解公司业务开展涉及的主要经营主体相关情况、财务数据和内部经营安排，分析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的变化及其原因；

4. 了解公司贸易模式，与管理层讨论交易背景、定价方式和交易方式等，以评价管理层对交易实质的认定及会计处理是否恰当；

5. 获取公司境内外主要客户与供应商的清单，通过天眼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络渠道，对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工商信息进行核查，主要关注企业的经营状态、经营是否存在异常、是否列为失信人、经营业务范围是否与交易内容相符、注册资本是否与交易体量匹配、是否为新成立的公司、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等；了解与其交易及其变动情况与变动原因，了解客商重合情况及其合理性；

6. 了解营业收入等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结合公开信息查询市场价格走势等，分析公司扣非净利润下降、长期为负的原因和合理性；

7. 了解公司经营业绩相关风险，获取公司管理层对拟采取的改善盈利能力的措施，分析其合理性。

8. 针对境外收入及主要资产实施的审计程序

公司境外收入和主要资产主要分布在子公司 R1 INTERNATIONAL PTE LTD（以下简称 R1）和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简称合盛农业），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对 R1 和合盛农业公司按新加坡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于 R1 公司和合盛农业，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集团财务报表审计的相关规定，利用了安永的相关工作，同时执行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1）在风险评估阶段，我们将 R1 和合盛农业识别为海南橡胶集团财务报表审计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与组成部分会计师就评估的重要风险及应对措施、重要性水平等进行了沟通，并发出了沟通函；

（2）我们获取了安永的沟通函回函，并与形成集团审计结论相关事项与组成部分会计师进行沟通，同时对审计后的财务报表实施分析程序；

（3）到 R1 和合盛农业现场，对安永的审计工作底稿进行了复核，包括 R1 和合盛农业的经营模式、重大事项、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抽样方法及比例的确定、函证和回函情况、存货监盘计划和监盘总结等事项；

（4）对于 R1 和合盛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重要业务领域，了解相关业务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5）获取了 R1 和合盛农业管理层提供的存货盘点表，查验是否存在重大盘盈盘亏的情形；并对合盛农业重要组成部分合盛天然橡胶（上海）有限公司实施了存货监盘程序；

（6）对合盛农业重要组成部分合盛天然橡胶（上海）有限公司执行了审计程序；

（7）获取 R1 和合盛农业管理层编制的会计准则转换报表，分析准则转换报表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检查转换过程，复核转换的正确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公司境内外收入增长情况和毛利率水平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系国内外市场情况、境外产品溢价水平、市场竞争和成本因素差异等原因综合导致，具备合理性；

2. 公司母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经营安排，系海南橡胶集团内企业生产和销售职能集中管理的战略安排、关联企业间物资调配需求所致，具有合理性；

3. 本期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变化系各交易对手基于价格判断后的交易结果；客户与供应商之间存在重合或互为关联方的情况，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符合行业特征；

4. 公司橡胶贸易业务采取的会计处理方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5. 公司本期收入增加但归母净利润下降主要系橡胶价格回暖，营业收入增加，经营性利润增加，同时非经常性损益下降，导致报告期收入增加但归母净利润下降，原因具有合理性。

二、关于合盛农业

年报显示，公司 2023 年收购合盛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农业），合盛农业 2022-2024 年持续亏损，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8.99 亿元，同比增长 39.55%，净利润-4.68 亿元。收购合盛农业产生的商誉账面原值 17.24 亿元，至今未计提减值。前期公司年报回函使用市场法 P/B 比率估值，并分析合盛农业未来有较大收入增长以及盈利空间，因此未对商誉计提减值。

请公司补充披露：（1）合盛农业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名称、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合作年限、关联关系、交易数量和金额、期末往来款项余额等情况，并说明各产品的主要客户、供应商较上期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及原因；（2）报告期合盛农业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结合实际业绩表现、实际业绩与前次预测参数对比情况，说明评估方法、预测参数选择的依据和合理性，截至报告期末未计提商誉减值的依据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针对合盛农业相关商誉执行的具体审计程序。请评估机构就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发表意见。（监管工作函第 2 条）

（一）合盛农业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名称、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合作年限、关联关系、交易数量和金额、期末往来款项余额等情况，并说明各产品的主要客户、供应商较上期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及原因

1. 前五名客户情况

（1）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客户 2	/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109,047.40	138,816.10	应收账款	17,735.34
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1997	无	5 年	进口混合胶、国产标胶、国产全乳胶	73,309.18	96,320.50	应收账款	1,533.36
客户 1	/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63,643.86	79,173.57	应收账款	632.94
上海领程贸易有限公司	2010	无	1 年	进口混合胶、国产全乳胶	43,383.20	55,480.69	应收账款	
客户 10	/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42,018.48	51,753.34	应收账款	3.48
小 计					331,402.12	421,544.20		

(2)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客户 8	/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61,105.79	64,589.13	应收账款	2,755.03
客户 2	/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55,705.64	58,881.14	应收账款	8,421.91
客户 9	/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55,192.22	58,338.45	应收账款	877.12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5	无	5 年	进口混合胶、国产全乳胶	50,803.20	49,281.83	应收账款	
客户 10	/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40,236.82	42,530.52	应收账款	651.05
小 计					263,043.67	273,621.07		

由上表可见，本期主要客户变化情况为：向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领程贸易有限公司销售金额增加，其成为前五大客户。其中：1) 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销售金额 9.63 亿元，较 2023 年度销售金额 2.73 亿元增加 6.90 亿元；2) 上海领程贸易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销售金额 5.55 亿元，2023 年度未与该公司发生交易。

2.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四川川橡通力贸易有限公司	1997	无	1 年	进口混合胶、	56,019.08	67,645.98	应付账款	
顺鑫(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4	无	3 年	进口混合胶、国产全乳胶	52,324.33	64,943.62	应付账款	
华东中石油国际事业有	2007	无	3 年	进口混合胶、国产全乳胶	33,889.60	43,002.47	应付账款	

限公司								
江苏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011	无	6 年	进口混合胶、国产全乳胶	32,908.40	41,885.04	应付账款	
供应商 5	2024	无	1 年	杯胶	59,869.10	41,578.35	应付账款	
小 计					235,010.51	259,055.46		

(2)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数量（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往来款科目	期末往来款余额
供应商 6	/	无	3 年以上	橡胶产品	55,251.95	54,508.15	应付账款	2,150.89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5	无	5 年	进口混合胶、国产全乳胶	48,769.60	50,277.10	应付账款	
顺鑫（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4	无	2 年	进口混合胶、国产全乳胶	31,795.50	32,377.88	应付账款	
广东广物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8	无	2 年	进口混合胶	31,248.00	29,840.92	预付款项	217.93
供应商 8	/	无	小于 3 年	橡胶原料	20,245.23	19,972.69	应付账款	1,164.33
小 计					187,310.28	186,976.74		

由上表可见，本期主要供应商变化情况为：向华东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江苏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四川川橡通力贸易有限公司和供应商 5 采购金额增加，其成为前五大供应商。其中：1) 华东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采购金额 4.30 亿元，较 2023 年度采购金额 0.47 亿元增加 3.83 亿元；2) 江苏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采购金额 4.19 亿元，较 2023 年度采购金额 0.34 亿元增加 3.85 亿元；3) 四川川橡通力贸易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采购金额 6.76 亿元，2023 年度未与该公司发生交易；4) 供应商 5 的 2024 年度采购金额 4.16 亿元，2023 年度未与该公司发生交易。

3. 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变化原因

2024 年国内外天然橡胶期货价格均呈现震荡后大幅上涨格局，价格中枢整体上移。至 2024 年 10 月中旬，由于国内外主产区受极端天气扰动，产出不及预期，胶价上涨创阶段性新高。受此影响，橡胶现货市场交易更加活跃。

由于天然橡胶属于初级农产品，市场贸易主流品种相对集中且流通性强；另外，由于同属贸易公司，基于对市场价格变化趋势的判断进行交易决策而出现彼此都有采销需求的情形，实际业务中往往互为客户及供应商。同时，优质企业间

交易规模的变化往往与双方对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化趋势的不同判断有关。

2024 年新增前五大客户的情况如下：

1) 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1997 年成立，注册资本 484,000 万元，实际控制人为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营轮胎制造与销售。

2) 上海领程贸易有限公司 2010 年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营大宗商品贸易。

2024 年新增前五大供应商为：

1) 华东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007 年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是中央企业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成员公司，主营石油制品、化工产品销售等。

2) 江苏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011 年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是中央企业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成员公司，主营石油制品、化工产品销售等。

3) 四川川橡通力贸易有限公司 1997 年成立，注册资本 1,123.37 万元，控股股东为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是宜宾市国有企业，主营化工产品、轮胎销售等。

4) 供应商 5 主要经营橡胶和塑料初级形态产品的批发贸易。

如前所述，从股东背景、业务规模等看，新增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均为资质良好企业，本期交易金额增加是双方对市场需求及品种间价格变化趋势的判断导致。

(二) 报告期合盛农业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结合实际业绩表现、实际业绩与前次预测参数对比情况，说明评估方法、预测参数选择的依据和合理性，截至报告期末未计提商誉减值的依据及合理性

1. 评估方法

2023 年和 2024 年度，公司商誉减值测试均采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其中公允价值评估采用市场法（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确定。

2. 主要参数选取及依据

(1) 价值比率

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如市盈率（P/E 比率）、市净率（P/B 比率）、市销率（P/S 比率）等权益比率，或企

业价值比率 EV/EBITDA、EV/S 等。在选择价值比率时考虑以下因素：

1) 合盛农业总资产量较大且有形资产占总资产比重约 50%，属于重资产行业，P/B 具有适用性；

2) 橡胶行业受国际贸易以及橡胶树的产能周期等影响具有较强的周期性，带来行业内企业营业收入及经营情况的周期性波动，从而导致营业收入及盈利类指标的可靠性相对弱于资产类指标。

由此，结合合盛农业资产状况、以及所处行业情况，商誉减值测试的价值比率选择资产类价值比率 P/B。

(2) 非流动性折扣

本次市场法估值选取的可比公司均为上市公司，而合盛农业截至评估基准日已停牌超过一年，相较于可比上市公司市场流动性较弱，后续股票是否具备流动性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此在上述测算企业价值倍数的基础上需要扣除非流动性折扣。本次非流动性折扣的确定采用亚式期权模型（AAP 模型）。

(3) 控制权溢价

鉴于可比公司为上市公司，而上市公司的交易均为市场散户的交易价格，因此可以理解为小股权交易价格；但海南橡胶是合盛农业的控股母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因此在评估合盛农业含商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过程中需考虑控制权溢价。

(4) 永续债

2020 年 11 月，合盛农业在新加坡交易所发行的 2 亿美元次级担保永续债券，截至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为 19,264.00 万美元。永续债为混合型债券工具，同时兼有“债性”和“股性”，合盛农业的财务报表中永续债列示为权益类；但结合永续债的了解和分析，在估值过程中将永续债作为负债，从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价值中进行扣除。

(5)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商誉减值测试评估过程中，对非经营性资产（负债）项目予以调整，如交易性金融资产、合并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交易性金融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等。其中，2024 年度，合盛农业收回了应收非关联方 FIMAVE 约 3900 万欧元的款项，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净额较 2023 年末显著减少。由此，虽然合盛农业 2024 年度仍为亏损导致归母净资产较 2023 年末有所下降，但两年度的经营性归母净资产基本持平。

综上所述，在 2024 年度合盛农业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过程中，在价值比率选取、控制权溢价的考虑、永续债、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的处理方式均与 2023 年度保持一致。同时，2023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未考虑非流动性折扣，鉴于合盛农业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停牌超过一年，相较于可比上市公司较弱市场流动性，后续股票是否具备流动性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但出于谨慎考虑，在市场法计算含商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将合盛农业视同非上市公司考虑了非流动性折扣。

3. 计算过程

(1) 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

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系筛选了与合盛农业属于同一行业或是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上市公司。同时，关注了可比公司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企业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恰当选择与合盛农业进行比较分析的可比公司。

通过对合盛农业的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筛选条件如下：

- 1) 可比上市公司至少有三年及以上的上市历史；
- 2) 可比上市公司所属行业与合盛农业基本相同。

(2) 价值比率的选择

详见(二)主要参数选取及依据的 1. 市场法价值比率：市净率 P/B。

(3) 价值比率的修正

参照常用的评价指标体系，在市场法评估时通过分析了合盛农业与可比公司在交易日期、交易情况、发展阶段、经营规模、偿债能力、运营能力、盈利能力等的差异，对相关指标进行修正。经过上述修正后，计算得出加权修正后价值比率 P/B 为 2.10。

(4) 市场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结果

资产组公允价值=(合盛农业基准日经营性归母净资产-永续债价值)×加权修正后价值比率 P/B=32,000.00 万美元

(5) 处置费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处置费用是指可以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本次评估根据合盛农业的情况，处置费用主要考虑了相关印花税费，金额为 228.20 万美元。

(6)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

合盛农业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资产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付息债务-营运资金-处置费用=113,90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818,758.76 万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 1:7.1884 进行折算）

如上所述，2024 年度对合盛农业商誉减值测试评估过程中，在可比公司的选择标准、以及选取的可比公司、价值比率选取、价值比率的修正维度等方面均与 2023 年度保持一致。经过上述计算，合盛农业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大于含商誉的资产组公允价值，商誉无减值迹象。

4. 实际业绩与前次预测参数对比情况

(1) 合盛农业实际业绩

2024 年合盛农业净利润-4.68 亿元，合盛农业亏损主要原因系：1）合盛农业贷款规模较高，且受美元加息和汇率波动影响较大，借款利息费用和外币借款汇兑损失合计约 5.17 亿元，减少当年利润总额 5.17 亿元。2）天然橡胶价格仍处于低位，加之种植园土地利用率较低，且需承担喀麦隆种植园区内学校、医院及福利机构等社会性支出，导致单吨干胶综合生产成本较高，种植板块盈利能力不足，2024 年利润总额亏损 2.05 亿元（不含非洲种植园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3）公司收购合盛农业后加强对境外生物资产的管理，根据合盛农业 2024 年末对橡胶种植园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结果，计提非洲种植园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等长期资产损失 1.59 亿元，减少当年利润 1.59 亿元。

为改善经营情况，合盛农业已积极采取措施提升盈利能力，2024 年较公司 2023 年 2 月合并合盛农业后当年度减亏约 0.5 亿元，主要原因系：1）2024 年橡胶价格回暖，2024 年平均销售价格较 2023 年增长 331.76 美元/吨，当年毛利增加 4.29 亿元。2）大力推广高溢价的 EUDR 橡胶产品，通过集中管理、运营资源支持等方式增加 EUDR 产品销售数量，最大限度获取客户订单及销售溢价。3）推行降本增效措施，通过压降管理费用、缩减冗余产能、优化加工流程和技术改造等方式，实现生产成本下降。

从合盛农业历史年度财务数据来看，2023 年营业收入实现小幅增长，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超过 30%，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且增长较快；并且合盛农业在 2024 年的经营状况已经逐步好转，亏损幅度减小，加工及贸易板块均实现盈利。合盛农业在 2024 年获得了 EUDR 体系的认证，后续销售到欧美市场的部分橡胶产

品价格会得到提升、毛利率也会同步增长。同时，合盛农业的子公司合盛上海的业务规模也在逐渐增长，2024 年收入增长率超过 40%，净利润增长率超过 200%。

此外，从合盛农业 2025 年 1-5 月合并口径未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数据来看，较 2024 年同期数据相比，亏损程度进一步下降，经营状况持续改善，整体发展态势持续向好。

（2）实际业绩与前次预测参数对比情况

由于评估未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因此不涉及盈利预测。

综上所述，合盛农业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方式、预测参数选择合理，截至报告期末未计提商誉减值具有合理性。

（三）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获取合盛农业主要客户、供应商情况构成及变动情况表，了解 2024 年增减的前五大客户、前五大供应商的原因背景，是否具备商业合理性；
2. 与组成部分会计师进行沟通，并获取了组成部分会计师收到的询证函回函；
3. 针对合盛农业相关商誉执行的具体审计程序：

（1）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

（4）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等相符；

（5）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6）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经核查，我们认为：（1）合盛农业本期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变化原因合理，交易规模及往来款余额匹配；（2）合盛农业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方式、预测参数选择合理，截至报告期末未计提商誉减值具有合理性。

三、关于货币资金及借款

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 56.88 亿元，同比增长 62.24%；短期借款 82.73 亿元，占总资产的 22.94%，长期借款 56.70 亿元，同比增长 42.43%；报告期利息收入 0.87 亿元，利息费用 7.44 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月末货币资金余额、日均货币资金、存款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说明货币资金规模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和合理性，资金是否存在潜在限制性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2）列示报告期内借款的详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方、借款金额、用途及去向、年限、利率、担保物、到期日、偿还计划等，结合利息支出水平、借款用途对应收益情况，分析公司借款总额大幅增加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并进一步说明相关融资决策的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对公司货币资金执行的具体审计程序。（监管工作函第 3 条）

（一）结合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月末货币资金余额、日均货币资金、存款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说明货币资金规模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和合理性，资金是否存在潜在限制性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1. 报告期末，银行存款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及保证金，在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和流动性资金需求的基础上，为提高货币资金收益，以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和活期存款形式存放。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主要是用于开割胶林抚管、橡胶收购及加工、橡胶贸易业务、保险费、日常费用支出等。2024 年度，由于主营业务规模增加、橡胶价格上涨导致需求增加等因素，按公司现金周期计算，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较 2023 年度增加了 13 亿元左右，测算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余额增加（万元）	218,195.86
营业收入增加（万元）①	1,198,535.61
存货周转天数②	37
应收账款天数③	14
应付账款天数④	10

现金周转次数⑤=365/（②+③-④）	9
销售业务规模增加营运资金支持（万元）①/⑤	133,170.62

同时，2024 年，公司为了经营战略储备部分资金，一是基于公司策略陆续进行中国橡胶实体化注资，2024 年完成近 1 亿美元注资；二是合盛农业并购后基于其资金需求量进行了必要的资金储备。为确保资金安全衔接，增量资金需求主要依靠增加低成本长期借款，由此，公司 2024 年末的长期借款(含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78.32 亿元，较 2023 年末的 66.74 亿元增加 11.58 亿元。

为防范资金流动性风险，提升资金安全保障，以及发挥最大资金统筹效益，公司通过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垦财务公司）对境内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金集中管理协议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财务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按人民银行利率管理规定给予结息。公司根据《金融服务协议》不定期对归集资金存款进行调回。

货币资金类型	存放地点	存款机构类型	金额
银行存款	境内	政策性银行	4,485.65
		国有商业银行	65,177.70
		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	35,223.94
		其他商业银行	4,033.17
		农垦财务公司	318,833.06
	境外	境外银行	131,114.43
其他货币资金	境内		7,055.72
	境外		2,553.63
现金	境内		13.76
	境外		272.53
合 计			568,763.59

注：其他商业银行包括海南银行、富滇银行、日照银行及部分农村商业银行等

2. 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情况

(1) 公司月末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时间	2024 年	2023 年
1 月末	378,167.33	539,549.60
2 月末	298,898.74	480,908.60
3 月末	427,803.60	374,093.23
4 月末	533,172.40	368,975.56
5 月末	581,638.03	329,585.25
6 月末	436,614.63	325,786.81
7 月末	442,744.62	356,402.10
8 月末	474,430.48	297,305.97
9 月末	540,479.30	296,934.06
10 月末	496,178.54	309,687.67
11 月末	565,362.51	292,746.61
12 月末	568,763.59	350,567.74

(2) 公司日均货币资金、及货币资金规模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8,718.21	7,998.50
货币资金日均余额[注]	478,687.82	360,211.93
货币资金平均利率	1.82%	2.22%

[注]考虑到公司银行账户日间动账频率不高、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当月公司货币资金水平，因此以月均余额近似测算日均余额：货币资金日均余额=当年月度货币资金余额之和/期间月度数；货币资金平均利率=利息收入/平均货币资金余额

货币资金平均利率高于银行活期存款利率主要系公司对货币资金进行盈余管理，采用协定存款、短期定期存款等方式提高资金收益所致。2024 年度，货币资金平均利率较上年度下降，主要系：一方面，2024 年央行实施宽松的货币政策，政策利率持续走低，全年累计降息三次，1 年期 LPR 累计下降 35BP，5 年期以上 LPR 累计下降 60BP，从而推动国内银行的存款利率逐步下行，国有大行活期与短期定期平均利率同比下降至少 50BP；另一方面，不同于 2023 年美联储持续加息以抑制通胀推高全球美元存款利率，2024 年美联储开启降息周期，全年累计降息 100BP。由此，2024 年度公司货币资金平均利率水平为 1.82%，较上

年下降 40BP，与市场环境情况相符。

综上，结合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银行存款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货币资金规模与利息收入匹配，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3. 报告期末，银行存款限制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191.87	冻结	诉讼冻结
其中：因冻结等原因使用受限	191.87		
其他货币资金	1,540.28	保证金占用	保证金占用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50.00		
其中：信用证保证金	290.28		

除上述受限情形外，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其他限制性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二) 核查程序及意见

1. 核查程序

(1) 了解并测试与货币资金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获取银行存款明细表、银行存款对账单，结合银行函证回函信息等核查银行存款的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是否存在限制性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3) 获取公司的资金使用计划，分析存款规模的合理性；

(4) 通过取得并核查公司及子公司征信报告，查看所有借款合同的担保条款并向公司 2024 年末所有银行账户寄发银行询证函，确认了受限资金情况；

(5) 选取重要账户实施测试对资金流水进行双向测试；

(6) 检查大额收付交易，关注收付业务内容与公司日常收支的相关性；

(7) 执行货币资金截止性程序。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如实说明了银行存款的相关情况，包括月末货币资金余额、日均货币资金、存款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货币

资金规模与利息收入匹配，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银行存款受限情形及受限原因已完整披露，不存在限制性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四、关于存货

年报显示，公司存货期末余额 52.72 亿元，期末账面价值 52.25 亿元，占流动资产比例 33.77%。公司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774.96 万元，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348.99 万元，转回或转销 7,716.53 万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期末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类型、对应数量及金额、库龄结构、存放情况，以及盘点程序、盘点方法、盘点时间、参与人员、涵盖的仓库位置、盘点数量、结果及其准确性，相关盘点是否受限、是否存在异常等，并结合各子公司的业务和对应产销存情况具体说明期末存货占比较高的原因；（2）结合采购成本、在手订单、价格走势、库龄结构和产品有效期限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转回或转销的依据及原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针对公司存货期末余额真实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结论。（监管工作函第 4 条）

（一）期末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类型、对应数量及金额、库龄结构、存放情况，以及盘点程序、盘点方法、盘点时间、参与人员、涵盖的仓库位置、盘点数量、结果及其准确性，相关盘点是否受限、是否存在异常等，并结合各子公司的业务和对应产销存情况具体说明期末存货占比较高的原因

1. 报告期末，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 527,228.34 万元，其中：原材料 118,513.89 万元，占比 22.48%，库存商品 351,943.09 万元，占比 66.75%，在产品 24,226.78 万元，占比 4.60%，发出商品 32,541.74 万元，占比 6.17%，周转材料 2.84 万元，占比低于 0.01%。具体情况如下：

存货项目	品类	计量单位	数量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橡胶产品	吨	66,535.10	96,111.54	81.10
	化工辅料、五金等	/		18,437.41	15.56
	农药、化肥、生产工具	/		2,671.00	2.25

	橡胶原木	立方米	33,530.47	1,293.94	1.09
	小 计		100,065.57	118,513.89	100.00
库存商品	橡胶产品	吨	247,641.16	345,062.71	98.05
	橡胶制品	/		3,522.21	1.00
	橡胶木制品	平方米、立方米	14,913.88	2,147.04	0.61
	其他	/		1,211.13	0.34
	小 计			351,943.09	100.00
在产品	橡胶产品	吨	14,310.07	19,855.12	81.95
	橡胶制品	/			
	橡胶木制品		11,638.10	920.39	3.80
	其他	/		3,451.27	14.25
	小 计			24,226.78	100.00
发出商品	橡胶产品	吨	28,256.15	32,530.85	99.97
	橡胶制品	/			
	橡胶木制品	平方米、立方米			
	其他	/		10.89	0.03
	小 计			32,541.74	100.00
周转材料		/		2.84	
合 计				527,228.34	

2. 期末公司存货库龄构成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1 年以内存货余额 522,252.06 万元，占比 99.06%，1-2 年存货余额 3,391.26 万元，占比 0.64%，2-3 年存货余额 482.44 万元，占比 0.09%，3-4 年存货余额 634.42 万元，占比 0.12%，4 年及以上存货余额 468.16 万元，占比 0.09%。具体情况如下：

存货项目	品类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 年及以上
原材料	橡胶产品	96,071.69	22.36			17.49
	化 工 辅 料、五金 等	16,993.52	1,224.80	0.62	218.47	
	农药、化 肥、生产	1,737.34	486.43	200.04	24.95	222.24

	工具					
	橡胶原木	1,293.94				
	小 计	116,096.49	1,733.59	200.66	243.42	239.73
库存商品	橡胶产品	344,589.27	231.16	242.28		
	橡胶制品	3,048.77	285.44	39.47	79.52	69.01
	橡胶木制品	1,638.57	196.99		311.48	
	其他	613.92	449.64	0.03		147.54
	小 计	349,890.53	1,163.23	281.78	391.00	216.55
在产品	橡胶产品	19,840.01	15.11			
	橡胶制品					
	橡胶木制品	920.39				
	其他	2,973.79	477.48			
	小 计	23,734.19	492.59			
发出商品	橡胶产品	32,530.85				
	橡胶制品					
	橡胶木制品					
	其他					10.89
	小 计	32,530.85				10.89
周转材料			1.85			0.99
合 计		522,252.06	3,391.26	482.44	634.42	468.16

3. 公司存货存放分布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存放于公司自有仓库余额 238,419.51 万元，占比 45.22%，存放于第三方仓库余额 163,876.86 万元，占比 31.08%，在途存货 124,931.97 万元，占比 23.70%。具体情况如下：

存货项目	品类	公司内部仓库	第三方外部仓库	在途存货	合计
原材料	橡胶产品	94,146.21	502.55	1,462.78	96,111.54
	化工辅料、五金等	18,435.97	1.44		18,437.41
	农药、化肥、生产工具	2,671.00			2,671.00

	橡胶原木	1,293.94			1,293.94
	小 计	116,547.12	503.99	1,462.78	118,513.89
库存商品	橡胶产品	87,870.25	163,288.58	93,903.88	345,062.71
	橡胶制品	3,522.21			3,522.21
	橡胶木制品	2,147.04			2,147.04
	其他	1,138.72	72.41		1,211.13
	小 计	94,678.22	163,360.99	93,903.88	351,943.09
在产品	橡胶产品	19,855.12			19,855.12
	橡胶制品				
	橡胶木制品	920.39			920.39
	其他	3,451.27			3,451.27
	小 计	24,226.78			24,226.78
发出商品	橡胶产品	2,965.54		29,565.31	32,530.85
	橡胶制品				
	橡胶木制品				
	其他		10.89		10.89
	小 计	2,965.54	10.89	29,565.31	32,541.74
周转材料		1.85	0.99		2.84
合 计		238,419.51	163,876.86	124,931.97	527,228.34

4. 存货盘点情况

公司财务部于2024年12月发布年度资产清查盘点工作的通知,根据公司《大宗商品存货风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明确存货的盘点范围、盘点时间并提出盘点要求。盘点前公司召开存货盘点动员,进行存货盘点培训,详细阐述盘点前准备工作、现场盘点工作、盘点后数据复核、盘点报告编制要求、盘点注意事项等,并提出工作要求。盘点工作结束后,所有单位必须对盘点资料进行整理,总结实物资产管理经验,形成盘点报告。盘点基准日为2024年12月31日。原则上各单位应于2025年1月3日前完成盘点工作,确因仓库数量多、仓库分散等客观因素无法按期完成的,最迟应于1月5日前完成盘点工作。

参加存货盘点的人员包括各单位财务人员、业务及仓储物流人员。盘点范围涵盖公司所有存货,包括公司自有仓库、第三方外部仓库和在途存货。存货盘点

方式以现场实地盘点方式为主，函证替代方式为辅。针对公司自有仓库以及主要的第三方外部仓库采用现场实地盘点方式，对未选取实施现场实地盘点的第三方外部仓库及在途存货采用函证方式进行替代。其中针对存放于第三方外部仓库的存货，由公司总部财务部、运营风控部等部门与子公司财务、业务、供应链等部门人员组成 8 个现场盘点小组对存放于海口、上海、昆明、西双版纳、青岛和天津等地橡胶产品进行实地盘点；会计师事务所派出 23 人对公司的存货盘点过程进行监盘，监盘范围包括公司重要的内部仓库和第三方外部仓库。盘点过程中除对产品数量进行清点外，还关注了货物生产年份、存储状况（有无发霉等），并抽取货物开包查看。同时对仓库消防设施、货物堆放、货物存储卡片信息等现场查验，并对仓库管理人员进行访谈，多方面了解仓库管理现状。除现场盘点小组外，另有 3 人组成统计小组，对全部盘点资料进行复核查验。

公司存货盘点工作组织顺利，盘点结果准确，不存在重大盘点差异，不存在盘点受限或其他异常情况。

5. 期末存货占比较高的原因

公司存货期末余额 52.72 亿元，期末账面价值 52.25 亿元，占流动资产比例 33.77%。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存货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占比
合盛农业	337,331.88	627,962.42	53.72%
金橡	52,175.14	120,688.91	43.23%
R1	46,078.15	189,328.39	24.34%
上海龙橡	45,908.82	121,660.20	37.74%
云南海胶	17,420.32	37,095.56	46.96%

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普遍较高，主要系：

(1) 天然橡胶从胶乳采集后，加工制成标准胶、烟片胶、浓缩乳胶等初级产品，再运输到销区，通常需要 15-30 天。

(2) 每年一季度前后数月为天然橡胶主产区停割期，进入停割期后天然橡胶原料供应锐减，公司需提前储备存货保障停割期产品供应稳定。此外，为规避停割期价格季节性上涨的风险，公司倾向于在年末加大存货储备。

(3) 公司开展贸易业务过程中，为保证销售合同按期履约，需储备一定数量的存货，符合大宗商品贸易行业普遍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系公司存货备货政策和季节性因素等综合影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相适应。

(二) 结合采购成本、在手订单、价格走势、库龄结构和产品有效期限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转回或转销的依据及原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 报告期各存货类别的库龄情况及保质期情况

2024 年末，公司存货主要以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为主，各类存货的库龄主要集中于 1 年以内，各期 1 年以内库龄存货金额占比均超过 99.06%，具体情况如本专项说明四(一)2 之说明。公司主要存货无固定保质期限，2024 和 202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9.85 次、12.16 次，周转速度较快，主要存货不存在过期的情况。

2. 结合采购成本、在手订单、价格走势，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公司制定了适合自身经营情况的存货管理制度，且相关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24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和跌价准备金额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橡胶种植、加工、贸易板块	519,265.86	3,539.27	0.68%	444,581.00	4,952.90	1.11%
木材加工	4,778.48	1,209.28	25.31%	6,873.03	3,771.46	54.87%
其他	3,184.00	26.41	0.83%	10,256.29	405.81	3.96%
合计	527,228.34	4,774.96	0.91%	461,710.32	9,130.17	1.98%

(续上表)

项 目	变动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橡胶种植、加工、贸易板块	74,684.86	-1,413.63	-0.43%
木材加工	-2,094.55	-2,562.18	-29.56%
其他	-7,072.29	-379.40	-3.13%
合计	65,518.02	-4,355.21	-1.07%

上表可见，公司存货余额较期初数增加 65,518.02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4,355.21 万元，其中：橡胶种植、加工、贸易板块跌价准备余额下降 1,413.63 万元，木材加工存货跌价减少 2,562.18 万元。主要受 2024 年度天然橡胶市场价格行情好转影响，期末存货平均结存单价较期初上升导致存货结存余额增长，同时预计其可变现净值较期初上涨导致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1) 采购成本：公司主要产品为全乳胶、浓缩乳胶及技术分级胶等橡胶产品，产品来源分为自产和外购两类，2024 年度，国内外天然橡胶期货价格均呈现震荡后大幅上涨格局，价格中枢整体上移。年内最高点时，上海期货交易所天然橡胶主力合约结算价 19,220 元/吨，新加坡 SICOM TSR20 主力合约结算价 2,163 美元/吨。天然橡胶价格走势呈现震荡上行的总体特征，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期货交易所 RU2501 合约结算价为 17,585 元/吨，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 RU2401 合约结算价 13,885 元/吨上涨 3,700 元/吨，涨幅 26.65%；新加坡 SICOM TSR20 主力合约结算价 1,975 美元/吨，较 2024 年年初的 1,558 美元/吨上涨 417 美元/吨，涨幅 26.77%。因此，公司期末持有存货成本随之升高，期末存货的平均结存成本相较于期初呈现上涨态势。

(2) 在手订单和价格走势

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1) 发出商品的可变现净值=合同价格-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2) 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的可变现净值=预计售价(依据合同价格或资产负债表日的预计市场价格参考计算) -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3) 在产品、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产成品预计售价(参考产成品的预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因此，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时充分考虑了在手订单和价格走势的情况。具体如下：

1) 在手订单：报告期末，公司橡胶产品的在手订单金额为 775,401.31 万元，高于期末存货余额，不存在在手订单与存货规模明显不匹配的情况。公司存货的周转速度较快，相关存货期后已基本完成销售。

2) 销售价格：2023 年末，存货可变现净值计算时采用上海期货交易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 RU2401 合约结算价 13,885 元/吨作为销售价格的依据，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作为可变现净值，其他橡胶产品的可变现净值根据上海龙橡全年销

售单价/全乳胶销售单价的比率乘以RU2401 合约结算价 13,885 元/吨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后的公允价进行确认。计算的可变现净值较期末平均成本单价略低，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 2.51%。

2024 年末，存货可变现净值计算时采用上海期货交易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RU2501 合约结算价 17,585 元/吨作为销售价格的依据，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作为可变现净值，其他橡胶产品的可变现净值根据上海龙橡全年销售单价/全乳胶销售单价的比率乘以 RU2501 合约结算价 17,585 元/吨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后的公允价进行确认。计算的可变现净值较期末平均成本单价略低，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 1.04%。

此外，2024 年度，公司采取了网络拍卖等多种方式积极地销售橡胶木制品等库存商品。对于期初已经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在销售或耗用后，相应地转销了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因此，截至 2024 年末，橡胶木材加工板块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4,778.48 万元，相较于年初有了显著的减少。

综上所述，公司主要存货库龄较短，期末在手订单与存货规模相适应，公司已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和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存货进行跌价测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充分考虑了在手订单、价格走势等因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三）核查程序及意见

1. 针对存货期末余额真实性，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存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获取公司的存货明细表、进销存明细表，并通过询问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了解存货的内容和性质，分析存货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

（3）获取公司的存货存放地点清单，并通过询问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了解不同存放地点存放的存货种类和数量，实施以下主要程序：

1) 查看公司供应链系统中的仓库清单，检查清单与财务核算系统是否一致；

2) 询问公司管理层和财务部门以外的其他人员（如销售人员、仓库人员等），了解有关存货存放地点的情况；

3) 检查存货的出、入库单以及物流单据，识别是否存在公司尚未告知审计人员的存放地点（如期末库存量为零的仓库）；

（4）执行存货监盘或监盘替代程序，具体如下：

1) 获取公司的存货盘点计划、盘点报告，关注公司是否按照存货盘点相关内控制度执行盘点程序；了解公司的盘点范围、时间和人员安排，复核公司的存货盘点计划是否恰当，盘点差异是否得到恰当处理；

2) 对于自有仓库和第三方保管的在库存货

① 于公司盘点日在存货盘点现场实施监盘，观察仓库中库存分布情况，观察公司盘点人员的盘点过程，是否按照盘点计划执行，并准确记录存货数量和状况，重点关注存货数量是否存在差异、是否存在毁损破坏情况；

② 实施抽盘，从存货盘点记录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实物，以测试存货盘点记录的存在和准确性；从存货实物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盘点记录，以测试存货盘点记录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③ 获取公司盘点表、盘点总结，查看公司自盘情况，并与抽盘结果进行核对；获取盘点日前后存货收发和移动凭证的复印件，与存货记录进行核对，检查存货记录的截止是否正确；编制存货监盘倒轧表，核对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数量的准确性；

④ 针对第三方保管库的存货，获取第三方单位提供的仓储服务合同复印件、存货收发流水和结存明细，并对第三方单位仓储负责人进行访谈，核实存货管理、权属等情况，现场打印存货结存清单。

3) 对于发出商品和移库在途存货

① 获取公司发出商品、移库在途存货明细表，抽样选择样本对物流运输商、客户进行函证；

② 获取移库在途存货出库单、到货入库单、物流运输单，获取发出商品出库单、收货签收单，核实存货的存在性。

2.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价格一致；

(4) 评价管理层就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

估计的合理性；

(5)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6) 获取并检查公司存货明细表，查阅公司存货库龄信息，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明细表，对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进行重新计算；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3.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如实说明了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公司的存货盘点工作组织有序，盘点结果准确，不存在重大盘点差异，不存在盘点受限或其他异常情况，审计监盘工作执行有效；各子公司期末存货占比较高的原因系公司存货备货政策和季节性因素等综合影响，符合公司行业特征及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转回或转销的依据充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五、关于往来款项

年报显示，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 6.09 亿元，同比增长 23.90%；其他应收款余额 11.82 亿元，同比下降 49.80%，报告期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1.72 亿元。前期年报回函显示，公司往年存在预付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并计提大额坏账的情况。

请公司补充披露：（1）近两年前十名预付款项及所有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包括预付对象、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关联关系、合作年限，报告期交易金额、交易产品、预付款项账龄、期后货物入库情况及入库周期等，说明本期预付对象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及原因；（2）近两年前十名其他应收款情况，包括应收对象、工商状态、关联关系情况、交易金额、账龄及坏账准备、形成原因等，说明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大幅下降的原因，并结合报告期款项实际核销和收回情况，详细说明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原因和合理性；（3）结合上述问题，说明公司针对长期拖欠货物或款项采取的追偿措施，并全面梳理报告期内公司与相关主体是否发生其他业务往来，如有请列示具体情况并说明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监管工作函第 5 条）

（一）近两年前十名预付款项及所有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包括预付对象、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关联关系、合作年限，报告期交易金额、交易产品、预付

款项账龄、期后货物入库情况及入库周期等，说明本期预付对象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及原因

1. 前十名预付款项的情况

(1)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交易金额	交易产品	预付款项			期后货物 入库金额
			小计	其中：1 年 以内	其中：1 年以上	
供应商 A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6,250.32	橡胶综合保险	5,795.35	5,795.35		5,795.3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5,175.00	橡胶收入保险	4,590.00	4,590.00		4,590.00
云南中天绿业种植有限公司	2,474.44	胶块	2,272.85	2,272.85		2,272.85
勐腊县地源商贸有限公司	3,044.87	胶块	1,518.64	1,518.64		1,518.64
勐腊县剑峰天然橡胶开发有限公司	1,444.09	胶块	1,360.00	1,360.00		1,360.00
供应商 B	2,172.71	物流运输服务	735.37	735.37		735.37
海秀芬	759.44	胶块	683.50	683.50		683.50
供应商 C	23,693.82	天然橡胶	600.34	600.34		600.34
李德明	980.08	胶块	506.65	506.65		506.65

(2)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交易金额	交易产品	预付款项			期后货物 入库金额
			小计	其中：1 年 以内	其中：1 年以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8,894.59	橡胶收入保险	18,547.20	18,547.20		18,547.2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3,973.90	橡胶综合保险	3,937.44	3,937.44		3,937.44
西双版纳金润商贸有限公司	1,187.00	胶块	1,226.19	1,226.19		1,226.19
勐腊县剑峰天然橡胶开发有限公司	1,628.30	胶块	1,069.00	1,069.00		1,069.00
供应商 B	1,503.44	物流运输服务	1,028.57	1,028.57		1,028.57
供应商 D	5,817.70	物流运输服务	719.67	719.67		719.67
中泰汇融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41.65	天然橡胶	442.44	442.44		442.44
供应商 E	894.06	棉花	423.51	423.51		423.51

单位名称	交易金额	交易产品	预付款项			期后货物 入库金额
			小计	其中：1 年 以内	其中：1 年以上	
供应商 F	248.55	物流运输服务	353.25	353.25		353.25
供应商 G	2,742.45	棉花	261.00	261.00		261.00

(3) 近两年前十名预付款项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入库周期
供应商 A	/	/	/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1996 年 9 月	/	无	15 年	不适用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1993 年 1 月	/	无	2 年	不适用
云南中天绿业种植有限公司	2005 年 3 月	1,000.00	无	1 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 80%/9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勐腊县地源商贸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500.00	无	1 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 80%/9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勐腊县剑峰天然橡胶开发有限公司	2003 年 3 月	2,900.00	无	4 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 80%/9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供应商 B	/	/	无	13 年	不适用
海秀芬	/	/	无	1 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 7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供应商 C	/	/	无	3 年	款到发货
李德明	/	/	无	3 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 7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西双版纳金润商贸有限公司	2005 年 7 月	1,000.00	无	9 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 9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供应商 D	/	/	无	15 年	不适用
中泰汇融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75,000.00	无	1 年	款到发货
供应商 E	/	/	无	1 年	预付 90%，发货后凭原始装运单据支付剩余 10%
供应商 F	/	/	无	3 年	不适用
供应商 G	/	/	无	2 年	预付 90%，发货后凭原始装运单据支付剩余 10%

综上所述，公司近两年前十名预付款项主要系天然橡胶、干胶采购款以及预付保险费、运费等，预付款项与采购交易匹配，期后货物入库或服务提供情况无异常，不存在长账龄款项。

2. 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2023 年末、2024 年末，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3. 预付款项变化原因

预付天然橡胶和干胶收购款增加，系根据合同约定和交易惯例预付的采购款；同时，由于本年度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合同金额增加，相应的预付款项余额增加。

综上，本期预付对象发生变化原因是基于市场行为及采购合同的约定，具备合理性。

（二）近两年前十名其他应收款情况，包括应收对象、工商状态、关联关系情况、交易金额、账龄及坏账准备、形成原因等，说明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大幅下降的原因，并结合报告期款项实际核销和收回情况，详细说明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原因和合理性

1. 近两年前十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工商状态	关联关系情况	交易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收回时间	形成原因
				小计	其中：1 年以内	其中：1-2 年	其中：2-3 年	其中：3 年以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非关联方	22,498.04	7,952.20	7,952.20				159.04	2025 年 3 月	应收的保险赔偿款
海垦（昌江）垦地融合开发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10,512.25	7,579.75	7,579.75				151.60	2025 年 3 月	土地综合整治项目补偿款
Cameroon Ministry of Finance	/	非关联方	2,076.30	6,511.99	2,150.34	591.14	1,927.18	1,843.33	74.04	2025 年 5 月	应收回的代付企业社会责任款
MTCentertradeCo,Ltd	存续	非关联方		6,217.02				6,217.02	6,217.02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上海牧银实业有限公司	吊销	非关联方		4,554.00				4,554.00	4,554.00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海南农垦垦地融合开发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8,014.87	3,909.94	3,909.94				78.20	2025 年 4 月	两非复耕项目补偿款
辽宁省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存续(经营异常,失信被执行人)	非关联方		3,129.30				3,129.30	3,129.30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YongSieCo,Ltd	存续	非关联方		2,875.36				2,875.36	2,875.36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临高海富橡胶产业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存续	非关联方		2,726.04				2,726.04	2,726.04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五指山市通什镇人民政府	/	非关联方	3,806.82	2,668.22	2,668.22				53.36		征地项目赔偿款

（续上表）

单位名称	工商状态	关联关系情况	交易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收回时间	形成原因
				小计	其中：1 年以内	其中：1-2 年	其中：2-3 年	其中：3 年以上			
FIMAVE	存续	非关联方		46,984.20				46,984.20	15,991.72	2024 年 3 月收回 30,992.48 万元，2024 年 12 月核销 15991.72 万元	抵押借款

单位名称	工商状态	关联关系情况	交易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收回时间	形成原因
				小计	其中：1 年以内	其中：1-2 年	其中：2-3 年	其中：3 年以上			
海南农垦西达农场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94,168.80	46,142.71	46,142.71				922.85	2024 年 3 月	产业协同项目补偿款
海南农垦中坤农场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21,600.00	10,584.00	10,584.00				211.68	2024 年 3 月	产业协同项目补偿款
海南农垦商贸物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18,111.00	8,874.39	8,874.39				177.49	2024 年 3 月	股权处置款
海南王府井海垦免税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之联营企业	8,088.76	8,054.87	8,054.87				161.10	2024 年 3 月	股东借款
Cameroon Ministry of Finance	/	非关联方	1,433.25	7,842.67	591.14	2,040.78	2,443.37	2,767.38			应收回的代付企业社会责任款
MT Centertrade Co.,Ltd	存续	非关联方		6,125.60				6,125.60	6,125.60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上海牧银实业有限公司	吊销	非关联方		5,059.00				5,059.00	5,059.00	2024 年 9 月收回 505 万元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非关联方	27,901.21	4,629.67	4,629.67				92.59	2024 年 2 月	应收的保险赔偿款
海南农垦西联农场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8,541.14	4,185.16	4,185.16				83.70	2024 年 3 月	产业协同项目补偿款

如上表所述，从前十名构成情况变化可见，其他应收款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2024 年度收回了项目补偿款、股权处置款、暂借款等多笔期初款项，具体包含：

- （1）土地整治、两非复耕、产业协同等项目补偿款金额下降，主要系收回应收海南农垦西达农场有限公司、海南农垦中坤农场有限公司、海南农垦西联农场有限公司的产业协同项目补偿款合计 60,911.87 万元；（2）股权处置款金额下降，主要系收回向海南农垦商贸物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处置款 8,874.39 万元；（3）暂借款金额下降，主要系 FIMAVE 公司借款期初账面价值 30,992.48 万元，本年度收回；海南王府井海垦免税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借款 8,054.87 万元，本年度收回。

2. 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原因和合理性

2024 年度，公司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1.72 亿元，主要单位系：

- （1）子公司合盛农业对借给 FIMAVE 的借款余额 15,991.72 万元予以全额核销。具体情况如下：根据合盛农业与 FIMAVE 签署的《友好和解协议》，2024 年 3 月，合盛农业收回借款 30,992.48 万元；剩余未收回款项 15,991.72 万元，因

FIMAVE 已无其他可执行资产，合盛农业基于审慎性原则，经董事会审议后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予以核销。核销依据系：FIMAVE 为注册于比利时布鲁塞尔的投资控股平台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且其抵押资产已全部处置完毕，不具备剩余债务偿还能力。

(2) 子公司上海龙橡对以前年度形成的待追收款项 1,013.08 万元进行了坏账核销。2016 至 2017 年期间，上海龙橡时任相关人员利用职务便利，通过多笔不具有商业实质的货权转移业务进行违规操作，导致相关年度利润减少 1,013.08 万元。2022 年度，经核查发现该违规事项后，公司已采取将相关责任人员移交上级纪委监委立案审查、将其涉嫌职务违法犯罪问题移送海南省纪委监委等追责程序。基于前述调查程序已启动，公司于 2022 年将预计应收追回款项 1,013.08 万元确认为其他应收款；由于调查程序和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考虑其风险特征显著不同，同步单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核销依据系：截至 2024 年末，相关案件已审结完毕，由于相关责任人员无实际偿债能力，通过司法途径未能实现款项回收，上海龙橡对该笔应收款项予以全额核销。

(三) 结合上述问题，说明公司针对长期拖欠货物或款项采取的追偿措施，并全面梳理报告期内公司与相关主体是否发生其他业务往来，如有请列示具体情况并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管理，针对长期拖欠的货物及应收款项，已建立分级管控机制，并通过常规催收、法律救济及专项追偿等措施切实维护公司权益。

常规催收管理措施包括：定期对账，形成双方确认的对账记录，确保债权债务关系清晰；通过函件、会议等形式督促履约，与债务方通过补签协议确认还款计划。对恶意拖欠或丧失偿付能力的债务方，公司采取以下法律手段：委托律师事务所发送催收函，明确还款期限及违约责任；对未按期履行的债务方，依法提起诉讼；在诉讼中同步申请财产保全；对已胜诉案件，积极推进强制执行程序。对涉嫌违规违纪形成的应收款项，采取特殊处理程序：发现存在职务侵占、利益输送等线索的，立即移送纪检监察部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大额长账龄的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中长期拖欠货物或款项的主要单位包括：

客户全称	期末余额	业务内容	账龄	坏账准备 余额	期后收回 金额
------	------	------	----	------------	------------

Cameroon Ministry of Finance	6,511.99	应收回的代付企业社会责任款	1-5 年	74.04	419.47
MT Center trade Co,Ltd	6,217.02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 年以上	6,217.02	
上海牧银实业有限公司	4,554.00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 年以上	4,554.00	
辽宁省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3,129.30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 年以上	3,129.30	
YongSie Co,Ltd	2,875.36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 年以上	2,875.36	
临高海富橡胶产业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2,726.04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 年以上	2,726.04	
SangTai Grains Co,Ltd	2,659.71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 年以上	2,659.71	
The Rubber Estate Organization,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and Cooperatives	2,198.96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 年以上	2,198.96	
HuaTai Rubber Co,Ltd	1,728.59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 年以上	1,728.59	

除 Cameroon Ministry of Finance（以下简称喀麦隆政府）以外，公司与其他长期拖欠款项的主体未发生其他业务往来。应收喀麦隆政府款项系合盛农业日常经营过程中，位于喀麦隆的下属企业需要垫付所在区域政府应承担的学校和医院的运营费用，为保证当地子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合盛农业对当地的相关支出仍在发生。该款项代付后向政府逐步收回，因审核审批流程较长等原因导致逾期，当地子公司已与喀麦隆政府签署支付协议，当地政府的相关款项的审核和支付流程均在进行中。

（四）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获取预付款项账龄明细表、其他应收款往来明细，复核账龄划分是否恰当；
2. 检查大额预付款合同，核查公司预付款项是否存在实质交易背景，并检查其大额预付是否与合同约定收付款进度相符；
3. 了解公司近两年主要预付对象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4. 获取其他应收款往来明细、账龄明细表，了解款项性质和分析形成原因并抽查相关业务资料；了解长期挂账的原因及合理性；
5. 对主要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单位执行函证程序以核实相关余额；
6. 获取主要其他应收款本期收款的银行回单；
7. 了解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及原因，检查公司其他应收款核销相关的审批文件；

8. 针对长期挂账往来款，了解款项性质及交易背景，关注是否与其他相关主体发生业务往来。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近两年前十名预付款项与采购交易匹配，期后货物入库或服务提供情况无异常，不存在长账龄款项；预付款项主要供应商发生变化的原因系基于市场行为及采购合同的约定，具备合理性。（2）其他应收款大幅下降系收回了项目补偿款、股权处置款、暂借款等多笔期初款项，下降原因合理；其他应收款的核销依据充分，具有合理性。（3）公司对长期拖欠货物或款项采取了严格的追偿措施，与相关主体继续发生其他业务往来的原因合理。

六、关于在建工程

年报显示，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5.50 亿元，同比增长 84.33%，系本期投建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请公司补充披露：（1）在建工程涉及项目的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背景、投资总额、建设周期等，并结合公司现有天然橡胶生产能力、产能利用率、下游产品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化情况，说明公司投建项目的必要性及合理性；（2）分项列示该项目成本构成明细，并说明是否存在将费用化支出计入在建工程的情形；（3）在建工程涉及主要交易对象的名称、关联关系、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交易金额、往来款余额、购进货物产品的投入使用情况等，核实是否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异常支付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监管工作函第 6 条）

（一）在建工程涉及项目的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背景、投资总额、建设周期等，并结合公司现有天然橡胶生产能力、产能利用率、下游产品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化情况，说明公司投建项目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 项目基本信息

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5.50 亿元，同比增长 84.33%，主要系“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增长 2.84 亿元所引起。该项目的投资背景系天然橡胶作为国家战略资源，在保障国民经济运行和国家安全等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我国是全球天然橡胶第一大消费国和进口国，近年来国产天然橡胶自给率仅为 12%左右。海南橡胶“因胶而生、因胶而兴”，拥有我国最具规模化、集约化及稳定产胶的国有天然橡胶生产基地之一。近年来受天然橡胶价格低位运行、基

础投入不足等因素影响，海南橡胶存在老龄低产胶园规模大、抚育投入不足、生产配套基础设施薄弱等问题。为提高天然橡胶生产能力，确保国家战略资源安全，亟需改善胶园生产条件，提升胶园建设水平。该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投资总额（预算）	建设周期
2022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820.85	12,523.00	2年
2023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6,546.66	30,646.00	
2023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良种繁育基地）项目	1,301.74	3,000.00	
2023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金联加工厂浓乳产能提升）项目	3,256.36	3,334.00	
2024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8.91	20,632.00	
小计	32,944.52	70,135.00	

3. 必要性及合理性

“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主要包括林间道路桥涵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天然橡胶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金联加工厂浓乳产能提升等，该项目的建设对公司发展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1）通过对胶园林间道路、桥涵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可以提升胶园的生产配套设施硬件条件，有利于保障鲜胶乳及时运送到生产队储胶池处理，并尽快转运到橡胶初加工厂，同时便于肥料等生产物资顺畅输送，提高胶园抚管的生产效率，提高公司天然橡胶基地的综合生产能力，保障我国天然橡胶战略资源的有效供给。

（2）通过建设天然橡胶良种繁育基地，有利于推动橡胶繁育规模化、工厂化、机械化、智能化，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橡胶种苗质量，实现橡胶种业现代化管理，提高种苗产出率和经济效益，确保种苗等业务有效服务公司橡胶主业发展。高质量橡胶种苗的稳定持续供给，有利于加快公司现有老龄低产低质胶园的更新种植，优化公司胶园树龄结构，同时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促进海南省乃至全国天然橡胶产业的稳定持续发展。

（3）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橡公司下属金联加工厂是国内规模领先的天然橡胶初加工厂，其出产的浓缩乳胶产品备受市场认可，金联加工厂浓乳产能提升项目通过购置离心机及配套设备、扩建离心机生产配套澄清池等、修缮原生产车间等工程建设，有利于充分利用金联加工厂的集约化、规模化、标准化生产优势，提升浓缩乳胶产量和生产效率，同时降低能耗，提升企业经济效益。同时可以吸引

收购到附近更多的民营胶水，有利于强化金联加工厂的标杆地位，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橡胶加工业，优化公司橡胶加工生产结构布局。

（二）分项列示该项目成本构成明细，并说明是否存在将费用化支出计入在建工程的情形

报告期末，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账面余额 32,944.52 万元，成本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成本项目	金额	占比
建安工程费	30,991.27	94.07%
工程设计费	966.16	2.93%
工程监理费	685.68	2.08%
工程跟踪审计费	136.94	0.42%
其他工程建设零星费用	164.47	0.50%
合 计	32,944.52	100.00%

如上所述，该项目期末余额中主要系建安工程费、工程设计费、监理费及跟踪审计费投入，不存在将费用化支出计入在建工程的情形。

（三）在建工程涉及主要交易对象的名称、关联关系、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交易金额、往来款余额、购进货物产品的投入使用情况等，核实是否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异常支付情形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涉及主要交易对象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主要供应商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2022 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2001/4/2	300,000.00	铁路、公路、房屋、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桥梁、隧道、公路路面路基、铁路铺轨架梁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等
2023 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一标段）					
2023 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二标段）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1988/4/2	320,000.00	建筑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室内外装饰装修、物业管理等
2023 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良种繁育基地）项目	北京城建北方集团有限公司	否	2002/1/29	51,000.00	工程总承包、房地产开发、设计咨询、园林绿化等
2023 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金联加工厂浓乳产能提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1980/11/24	636,601.09	铁路、公路、市政、城市轨道交通、机场、码头等工程的施工及承包；土木工程建筑业；铁路工程及各类公路

项目名称	主要供应商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项目					路基、市政道路、桥梁、隧道、轻轨交通工程的施工与维护等
2024 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是	1986/9/22	32,745.10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等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1988/4/2	320,000.00	建筑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室内外装饰装修、物业管理等

(续上表)

项目名称	主要供应商	交易金额 [注]	往来款科目	往来款余额	购进货物产品的名称	投入使用 情况
2022 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3,462.08	应付账款	2,288.96	胶园林间道路 231.148 公里(涵洞 422 座)、胶园林间桥涵 23 座、胶园管护用房 27 套，建筑面积 1253.05 平方米，胶园储胶池 11 座，建筑面积 737.94 平方米	除个别分公司外，大部分已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
2023 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一标段）		12,426.20	应付账款	3,406.35	胶园林间道路 240.306 公里（涵洞 519 座）、胶园林间桥涵 31 座、胶园管护用房 24 套，胶园储胶池 11 座	尚未投入使用
2023 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二标段）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4,999.68	应付账款	4,563.56	胶园林间道路 266.045 公里(涵洞 633 座)、胶园林间桥涵 25 座、胶园管护用房 40 套、胶园储胶池 10 座	尚未投入使用
2023 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良种繁育基地）项目	北京城建北方集团有限公司	1,106.97	应付账款	648.10	建设 800 亩良种繁育基地	尚未投入使用
2023 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金联加工厂浓乳产能提升）项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113.67	应付账款	835.11	金联橡胶加工厂离心机生产配套扩建工程，车间修缮工程、配套扩建澄清池棚室外工程等	尚未投入使用
2024 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98.23	胶园林间道路 241.181 公里、胶园林间桥涵 22 座、胶园管护用房 30 套、胶园储胶池 8 座	尚未投入使用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胶园林间道路 78.997 公里、胶园林间桥涵 11 座、胶园管护用房 2 套、胶园储胶池 2 座	暂未开工
小 计		45,108.60				

[注] 系累计计入在建工程的金额

上表可见，在建工程涉及主要交易对象的交易金额、往来款余额匹配，工程建设及投用情况无异常。其中，仅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系关联方，其余

项目主要交易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与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正常，不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异常支付情形，具体如下：2024 年 10 月，经公开招投标程序，公司与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2024 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建筑安装工程费共计 159,940,882.50 元，建设内容覆盖 11 家基地分公司 320.178 公里胶园道路、33 座胶园林间桥涵、32 套胶园管护用房、10 座胶园储胶池设计施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余额 4,798.23 万元，系根据合同约定的“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预付 30%合同建安工程费”条款预付的建安工程费，符合行业惯例，预付款项具有合理性。

（四）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1. 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在建工程确认及计量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获取主要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立项报告书和相关说明，了解项目投资背景、投资总额、建设周期、投建项目的必要性等相关情况；

（3）获取购建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的投入情况的汇总表和明细账，了解具体成本构成项目；

（4）了解与在建工程项目相关的主要供应商，获取公司与其签订的相关合同协议，了解相关工程进度情况、核查其与公司交易与结算情况，并关注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源自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公司投建该项目存在必要性和合理性；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主要系与项目相关的建安工程费、工程设计费、监理费等投入，不存在将费用化支出计入在建工程的情形；在建工程涉及主要交易对象的交易金额、往来款余额匹配，工程建设及投用情况无异常，其中与关联方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交易经过公开招投标程序确定，预付款项系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的进度款，公司在建工程涉及

交易对象不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异常支付情形。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